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18-014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通知，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为公司监事长。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及批准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及批准了《2017 年报（全文及其摘要）》

本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报告公允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本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二）审议及批准了《2017 年监事会报告》

1、监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勤勉尽责，监事会按照规定召开会议，并对定期报告等议案发表了专项意见，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以及公司高管履职等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

3、公司财务情况

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年审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允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4、公司内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所有业务和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通过持续完善确保内部控制得以有效执行，达成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三）审议及批准了《2017 年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四）审议及批准了《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五）审议及批准了《2017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出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所有业务和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通过持续完善确保内部控制得以有效执行；会计师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出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会计师出具审计意见；该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六）审议及批准了《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

会计师出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

保荐人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七）审议及批准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八）审议及批准了《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特此公告。

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29日